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148)

總目： (39) 渠務署
分目： 沒有指定
綱領： (2) 污水處理服務
管制人員： 渠務署署長 (盧國華)
局長： 環境局局長

問題：

渠務署於2017年批出第一期「九龍西部及荃灣污水系統改善工程」，以改善九龍西部及荃灣海岸水質。並計劃推出有關工程第二期。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1. 第一、二期的「九龍西部及荃灣污水系統改善工程」各個項目的最新進度及預計完成日期為何；
2. 全港性污水渠的修復和勘測工作，涉及多少公里的污水渠，最新進度為何；
3. 全港目前有多少個旱季截流器，多少個用以阻截污水流入維多利亞港水質管制區？

提問人：梁美芬議員 (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23)

答覆：

1. 第一期「九龍西部及荃灣污水系統改善工程」(「工程」)已於2017年9月開展，其中在荃灣區的4個新增的旱季截流器，已率先於2019年9月竣工；餘下在九龍西部的4個新增的旱季截流器及43個擬優化的現有旱季截流器，預計於2022年陸續完成。

第二期「工程」擬為九龍西部及荃灣的5個地區(包括荃灣、葵涌、深水埗、九龍城和油尖旺)改善約33.5公里長的污水渠的項目已於2019年11月獲工務小組委員會支持。如獲財務委員會批准撥款，渠務署會於2020-21年度分階段開展工程，整項工程預計需時約7年完成。

2. 在勘測及修復污水渠方面，渠務署一直定期進行渠管勘測，按需要為渠管進行小型修復工程，同時亦以工務計劃形式推展較為複雜並涉及較大規模的勘測及修復工程以確保渠管正常運作。渠務署正全面規劃及分階段推展被評為高風險渠管的全港性勘測及修復工程，當中共涉及約127

公里的污水渠及污水泵喉的勘測及修復工程。直至2020年第一季，渠務署已展開約95公里的污水渠及污水泵喉的勘測及修復工程。渠務署正為餘下約32公里的污水渠及污水泵喉的勘測及修復工作進行設計工作並隨後申請撥款以陸續展開有關工程。

3. 全港現有192個旱季截流器，當中有74個用以阻截污染物經雨水渠排入維多利亞港水質管制區。

- 完 -